

兴隆县烟草专卖局关于召开兴隆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定听证会的公告

根据《烟草专卖许可证管理办法》(工信部第37号令)第十五条之规定,我局拟就《兴隆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定》(草案)召开听证会,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听证会时间:2024年4月17日上午10时

二、听证会地点:兴隆县烟草专卖局(兴隆县融创城三期底商)。

三、听证会内容:《兴隆县烟草制品零售点合理布局规定》(草案)。

四、听证参加人:听证主持人、听证陈述人、听证记录人、持证零售户代表、拟申请人代表、消费者代表、旁听人员、相关职能部门代表。

五、联系电话:0314-5055225

